

深圳市纺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纺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，本次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7 人，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公告如下：

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通过了《2009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通过了《关于注销香港大宏国际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全资企业香港大宏国际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活动多年，并已清理完毕，决定注销香港大宏国际有限公司，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注销该公司的相关手续。香港大宏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，注册资本 1 万港元，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为 11.14 万港元，负债为 0.6 万港元，净资产为 10.54 万港元。

三、通过了《关于深圳市天隆工贸有限公司停业清算的议案》，鉴于深圳市天隆工贸有限公司多年亏损、严重资不抵债且扭亏无望的实际情况，决定对深圳市天隆工贸有限公司进行停业清算。深圳市天隆工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，注册资本 19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50% 股份，因持有另一股东江西绚丽线业有限公司 63.87% 的股份，故公司实际持有该公司 81.935% 的股份，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，该公司资产合计 79 万元人民币，负债为 300 万元人民币，净资产为 -221 万元人民币。

经营层对以上二、三项决议的履行情况，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纺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